

富强乡人民政府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绥滨县富强乡人民政府完成情况编制。本年度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我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始终坚持以人为本、执政为民理念，全面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，着力拓展公开渠道，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。现将一年来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我乡政府信息公开途径有：微信工作群、村务公开栏等。据统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主动公开信息 51 次，其中：

- 1、农业工作方面：涉及轮作补贴、生产者补贴、种粮一次性补贴等公示信息，共计 5 次。
- 2、农机工作方面：涉及农机购置补贴、农机深松作业补贴等公示信息，共计 4 次。
- 3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：涉及雨露计划、小菜园补贴、交通补贴、生产奖补、项目库建设、光伏收益分配等公示信息，共计 13 次。
- 4、民政工作方面：低保、临时救助等公示信息，共计 25

次。

5、畜牧工作方面：微信发布畜牧防疫信息 1 次。

6、武装工作方面：微信发布兵役登记信息 1 次、征兵信息 2 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我乡 2022 年度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务公开制度建立情况。健全主动公开制度，对应让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事项，按照规定的程序，做到及时、主动地公开。健全依申请公开制度，规范依申请公开目录和依申请公开流程，拓宽依申请公开渠道，确保公开规范、有效、公开、全面，为更好地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。

（四）信息平台建设情况。进一步坚持和完善信息公开栏及时公开乡政府工作信息，同时认真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、新形式，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定期对各站所政务公开工作推进、制度落实等情况开展督促检查，传导监督问责压力。同时，积极配合国家及省市县各项检查考评工作，对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。主动公开的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，有关决策、规定、方案的公开、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需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公开形式需进一步丰富。

（三）宣传引导工作需进一步加强，工作人员对贯彻保密制度、公开制度的执行能力方面需进一步强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七、下一步打算

- 1、开展各项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素质和工作能力。
- 2、规范完善公开内容、形式，提高公开针对性。
- 3、完善各项体制机制，加强监督管理，进一步规划建设便民服务。

富强乡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3日